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 (1) 董事的變更；
- (2) 授權代表變更；以及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作出。

委任執行董事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Benjamin Russell Smith先生(「**Smith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6年7月12日起生效。

Smith先生的詳細履歷如下：

Benjamin Russell Smith先生(別名Ben Smith)，50歲，為阜博業務發展執行副總裁。彼負責公司企業及業務發展活動。加入阜博前，Smith先生曾任Blayze Inc.(已於2014年被阜博收購)行政總裁。此前，Smith先生於谷歌及YouTube任職早期高管，在建立YouTube多項早期合作關係及策略項目上發揮了關鍵作用。Smith先生亦成功締結多項突破性的網絡社交媒體合作，且多年來協助帶領YouTube與好萊塢的合作事務。Smith先生於1997年畢業於伯洛伊特學院，獲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政治科學，副修法律研究。

Smith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委任函，任期由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可不時修訂）規定退任及膺選連任）。Smith先生將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袍金，惟基於彼於本集團的其他職位、職務及職責，彼可領取年度薪酬2,192,000港元。Smith先生的酬金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現行市場狀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Smith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Smith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Smith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Smith先生亦確認其並無亦未被視為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概無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王偉軍先生（「王先生」）已知會董事會，彼基於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6年7月12日起生效。王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促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王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王先生辭任後，陳筠霖女士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6年7月12日起生效。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王先生辭任後，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董事委員會	董事
提名委員會	王揚斌先生 (主席) 陳筠霖女士 Alfred Tsai CHU 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 先生 關毅傑先生
薪酬委員會	Charles Eric EESLEY 先生 (主席) Alfred Tsai CHU 先生 王揚斌先生
審核委員會	關毅傑先生 (主席) Alfred Tsai CHU 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 先生

承董事會命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揚斌

香港，2026年7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揚斌先生及Benjamin Russell Smith先生；非執行董事鄧以海先生及陳筠霖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Alfred Tsai CHU先生、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及關毅傑先生組成。